

平凉市泾川生态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2021 年 12 月 24 日，平凉市生态环境局泾川分局组织召开平凉市泾川生态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平凉市生态环境局泾川分局（建设单位）、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表编制单位）、平凉市生态环境局（监管单位）及 3 名特邀专家代表组成。

验收小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文件等要求，对平凉市泾川生态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项目建设与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对平凉市生态环境局泾川分局（泾川县城关镇安定街）现有办公楼 5 楼部分办公用房进行改造，建设泾川生态环境监测站。改造面积为 401m²，同时配套建设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主要进行执法监测、监督性监测和应急监测。项目实施后，主要进行水和废水中的水温、pH、溶解氧、电导率、高锰酸盐指数等 51 项监测项目进行检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12 月，平凉市生态环境局泾川分局委托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平凉市泾川生态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1 年 2 月 26 日，平凉市生态环境局以《关于平凉市泾川生态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平环评发〔2021〕22 号）文件对项目做出了批复；

2021年4月，由甘肃盛世金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开始施工；

2021年6月，项目完成改造建设，开始调试。

2021年12月，完成调试，并委托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进行检测，并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工程投资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实际总投资 27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7.5%。

（四）验收范围及验收标准

本次验收范围：平凉市泾川生态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项目所有的建设内容。

本次验收标准执行：

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相关标准，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验收适用的标准如下：

1、废气

表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 污染物 |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 | |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
|-------|-------------------------------|-----------------|------|-----------|-------------|-------------------------|
| | | 排气筒 (m) | 二级 | 严格 50%标准值 | 监控点 | 浓度 (mg/m ³) |
| 氯化氢 | 100 | 15 | 0.26 | 0.13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 0.20 |
| | | 17 | 0.33 | 0.16 | | |
| 非甲烷总烃 | 120 | 15 | 10 | 5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 4.0 |
| | | 17 | 13 | 6 | | |

2、废水

表 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节选） 单位：mg/L（除 pH）

| 序号 | 控制项目 | 单位 | 三级 |
|----|--------------------|------|-----|
| 1 | COD _{cr} | mg/L | 500 |
| 2 | BOD ₅ | mg/L | 300 |
| 3 | NH ₃ -N | mg/L | / |
| 4 | SS | mg/L | 400 |
| 5 | 动植物油 | mg/L | 100 |

表3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节选） 单位：mg/L

| 序号 | 控制项目 | 单位 | B 级标准 |
|----|------|------|-------|
| 1 | 氨氮 | mg/L | 45 |
| 2 | 总磷 | mg/L | 8 |

3、噪声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表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 类别 | 时段 | |
|-------|----|----|
| | 昼间 | 夜间 |
| 2 类标准 | 60 | 50 |

4、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2021年7月1日执行）中的有关规定。

项目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公告2013年第36号）中相关要求。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环评中酸性废气通“通风橱或万向集气罩”收集后经“碱喷淋塔”处理，通过排气管引至楼顶17m处排放（楼高16m+排放管道高1m）；实际建设过程中，设计采用“通风橱或万向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管引至楼顶17m处排放（楼高16m+排放管道高1m）经过二级碱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楼顶排放口排放，未建设“碱喷淋塔”，通过对排放口废气及周边环境废气检测，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变更可行。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废水主要为检测废液、器皿的清洗废水、剩余水样、纯水制备产生的清下水。实验室建设了“中和调节+沉淀过滤”一体化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和酸性气体。有机废气通、酸性废气通“通风橱或万向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二级碱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排气管引至楼顶 17m 处排放（楼高 16m+排放管道高 1m）。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废气系统的风机噪声，项目要对设备安装基础减震，设置隔声措施。根据现场调查及噪声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处理措施为：废培养基灭活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置；未沾染危废的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资源回收部门，纯水机反渗透膜由厂家更换回收。本项目的一般固废均可得到合理的处置不会对外环产生明显影响。

危险废物及处理措施：本项目危险废物有检测废液、涉重金属离子及有机实验的器皿前 3 次清洗液、废试剂瓶、废试剂、废活性炭。项目建设和设置一间面积约 2.5m²的危废暂存间，位于项目 5 楼楼梯口左侧；检测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统一交由资质单位处置，故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采用“中和调节+沉淀过滤”工艺处理，通过对污水处理设施进出、口水量进行检测，对污水处理厂污水进出、口水质进行检测，计算设施去除效率如下：

表5 污染物处理效率情况统计结果

| 序号 | 检测项目 | 进口平均浓度 (mg/L) | 出口平均浓度 (mg/L) | 处理效率 |
|----|------|---------------|---------------|-------|
| 1 | 色度 | 25 | 6 | 76.0% |

| | | | | |
|---|-----------|------|------|-------|
| 2 | 化学需氧量 | 222 | 102 | 54.1% |
| 3 | 生化需氧量 | 77.9 | 30 | 61.5% |
| 4 | 悬浮物 | 54 | 11 | 79.6% |
| 5 | 石油类 | 1.90 | 0.63 | 66.8% |
| 6 | 总氮（以 N 计） | 69.0 | 44.7 | 35.2% |
| 7 | 氨氮（以 N 计） | 21.8 | 5.51 | 74.7% |
| 8 | 总磷（以 P 计） | 0.16 | 0.05 | 68.8%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运营期本项目会产生酸性废气（以 HCl 计）和挥发性有机废气。有机废气通、酸性废气通“通风橱或万向集气罩”收集后经过二级碱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排气管引至楼顶 17m 处排放（楼高 16m+排放管道高 1m）。通过检测项目，通过检测项目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废气排放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通过对项目排放废水中 pH、COD、氨氮等 10 项因子的检测，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废气系统的风机噪声，项目要对设备安装基础减震，设置隔声措施，通过检测，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对声环境影响较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可达到相应的执行标准中的相关标准限制要求，项目运营期间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本报告认为，平凉市泾川生态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项目及其配套环

保设施运行正常、良好，污染物也能达到相应排放限值要求，现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的基本要求，建议予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专家组要求及建议

1、建立、健全严格的环境管理制度和环保岗位操作规程，配备专业环保技术人员管理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及制度建设，责任到人，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保证污染治理设施长期稳定正常运行；

2、做好台账记录工作，保证污水站正常运行。

3、监管单位规范化管理，设置相关安全标识标牌。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1:平凉市泾川生态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平凉市生态环境局泾川分局

2021年12月24日